

内地居民继承香港遗产4个步骤

| |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产品名称 | 内地居民继承香港遗产4个步骤 |
| 公司名称 | 信达（深圳）国际商务咨询顾问有限公司 |
| 价格 | .00/件 |
| 规格参数 | |
| 公司地址 |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大浪街道龙胜社区龙胜商业大厦401V区 |
| 联系电话 | 0755-21006535 18565652865 |

产品详情

信达国际拥有经验丰富咨询顾问团队，在线提供公证认证操作流程，材料规范，面签流程，办理费用等咨询指导，并提供一站式管家服务，让您的办理方便快捷，省时，省心，省力。

内地居民继承香港遗产4个步骤

将整理“办理4步曲”无遗嘱时内地居民如何实现无争议涉港遗产继承（本文所称“涉港遗产”指内地居民在香港遗留的银行存款、股票、房产等资产）。

具体的继承办理手续？办理内地居民赴港继承手续，首先需确定遗产管理人，需要准备相关公证文件，如死亡证明、亲属关系证明等。随后，应向香港高等法院申请遗产管理书。获得管理书后，处理遗产分配，支付相关费用，并最终将遗产分发给继承人。具体如下：确定遗产管理人无遗嘱的法定继承需要确定遗产管理人。如果遗产是不动产则根据香港法律确定遗产管理人。根据《无争议遗嘱认证规则》（香港法例第10A章）第21条，遗产管理人的优先次序为配偶、子女、父母、兄弟姐妹（或已故兄弟姐妹的后裔）。如果遗产是动产，香港高等法院会根据内地法律规定确定继承人，并将遗产管理的权利授予该有继承权的人。申请遗产管理书遗产管理人需向法庭申请遗产管理书，这是法庭授权管理遗产的法律文件。在无争议的情况下，由高等法院授权的遗产承办处发出。内地申请人需要提供包括但不限于：死者的死亡证明书、身份证明、与死者关系的证明文件（如结婚证明、子女出生证明等）以及继承人的身份证明文件。这些文件需在内地公证处做涉外公证，并在中国外交部授权外事部门办理认证（申领加签）。此外，如果死者是内地居民，继承涉及内地法律则需内地律师出具依据内地继承法的法律意见书（即今日事务），提交给高等法院遗产承办处。等待遗产管理书发出，一般而言等待时长需要12个月左右。获得遗产管理书后遗产管理应立即开始。遗产管理人应清算遗产所有资产。在遗产分配前，遗产管理人需要先支付死者的债务、殡葬费用以及处理遗产的相关费用，如法律咨询费、申请遗产管理书的费用和法庭费用。遗产管理人凭法庭命令与各机构联系，办理将遗产分发给继承人的手续。